

农民工 ——

时代发展的产物

工人阶级的新成员

国家建设的生力军

他们的业绩令世人瞩目

他们的权益

应该由谁来维护？

农民工维权论

NONG MIN GONG WEI QUAN LUN

陈民
等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农民工维权论

陈 民 等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民工维权论 / 陈民等著. -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3.8
ISBN 7-5008-3102-1

I. 农… II. 陈… III. ①劳动法 - 基本知识 - 中国
IV. D92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69744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011

电 话: (010)62350006(总编室) 62005038(传真)
(010) 62005031 - 213 (编辑室)

发行热线: (010)62005049 62005042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版 次: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2003 年 12 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890mm × 1240mm 1 / 32

字 数: 320 千字

印 张: 13.25

册 数: 5080 ~ 10080 册

定 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本书作者

陈 民

杨 飏 周全喜 邢芳贤 郭宝玉 严嘉生

刘来云 陈惠芬 严克文 陈佳云 梁玉峰

罗文跃 杨春来 周 勇 蒋 明 张志和

郭新璜

序

当《农民工维权论》摆在你面前的时候，你会惊喜地发现，这是一部顺时应意的好书；读下去，会觉得社会需要，农民工所盼，对农民工群体健康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

古人曾说过：人皆曰“天下”、“国家”，孰为天下？孰为国家？民而已。民，国之根本也，未有根本亡而枝叶存者。中国是一个典型的农业大国，农业、农村、农民问题在中国社会中始终占有特殊重要的位置。纵观历史发展的轨迹，从自然经济到市场经济，从农耕文明到工业文明，中国社会所经历的急剧而深刻的历史性嬗变，都未能绕开农业、农村和农民；从历史经验看，能否维护好农民利益，关系到国家生死存亡。研究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不难得出一个结论，历朝历代的兴衰，都与农民有着密切的关系。从几千年封建社会来看，什么时候注意了农民利益，让农民休养生息，什么时候就国泰民安；什么时候侵害了农民利益，横征暴敛，就民怨沸腾，国运衰落。从陈胜、吴广揭竿而起到朱元璋、李自成农民起义乃至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创造崭新的共和国，可以这样说，历史上出现那么多农民起义，都是农民处在水深火热之中，民不聊生，忍无可忍，最终被逼上“梁山”的结果。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国最大的“民”是农民，所以，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以农民为大多数的人民群众的利益。多年来，中共中央都是以下发“1号”文件解决农民问题，以最高规格的会议研究解决农民问题。特别是改革开

放以来，由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由于城市化快速发展的需求，使大批农民向城市分化转移，形成了中国当今社会崭新的农民——工人的“边缘性”群体，也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农民工”。

（农民工由乡到城，由农到工，由少到多，目前已达上亿人。他们为城市创造了巨大的物质财富，给农村带回了大量的资金、信息和技术，传播沟通了城乡先进文化，其作用和贡献可谓大矣。所以，这些特殊的贡献者——农民工，他们的权益应得到有效的维护，他们的人格应得到应有的尊重，他们的劳动价值应得到应有的回报，他们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应得到应有的保证。）《农民工维权论》这本书，就是鉴于对农民的深厚感情，对农民工的深切关爱，顺应时代需要而推出的。

这本专著，把“老祖宗”和伟人对工人阶级的论述和农民工之间的必然联系呈现给读者；它把新时期工人阶级外延和内涵上的新变化慧眼独特地归纳和概括；它把增强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一言中的地聚集于农民工群体；它把劳务经济、非农化、城镇化三者中农民工的地位和作用强力地凸现出来；它深入浅出、匠心独运地集诸多维权法律之大成，熔历史与现实、政策和法律于一炉，以生动、简洁的语言风格，吸引着读者，教育着每一位有社会良知和与农民有着骨肉亲情的人们，启迪着每一位农民工学会加入工会组织，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本书的出版，是非常有意义的。它酝酿于党的十六大召开之前，和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步伐，与广大读者见面。它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线，服务和服从于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奋斗目标；以《劳动法》、《工会法》等法律法规为依据，以亿万农民工为服务对象；以维护工人阶级的团结统一和全体劳动者的利益为目的，在中国工会十四大召开前夕面世，作为奉献给中国工会十四

次代表大会的一份厚礼，正可谓是“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

侯京真

2003年7月于北京

解决“三农”问题的积极探索

——河南省安阳、濮阳、鹤壁、新乡四市的调查与思考

侯宗宾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难点在农村。作为农业、农民大省的河南如何破解这一难题，成效如何？带着这个问题，从9月中旬开始，我对河南省的安阳、濮阳、鹤壁、新乡四市进行了近一个月的调查研究，先后深入到四市及所属8个县（市）、12个乡镇、16个村、20多家企业、30多个农户和个体工商户，与各级干部、农民、企业负责人、职工和个体工商户主进行了广泛接触和深入交谈，阅读了大量文件资料，感到这些地方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走上了一条以工业化为主导，以城镇化为支撑，以推进农业现代化为基础，从根本上解决“三农”问题的良性循环之路，很受启发。

—

“三农”问题的核心是农民问题，农民问题的关键是增收问题。这次调研，我们重点分析了1996年以来农民收入的总量和结构变化情况。总起来可以概括为：农民收入持续增长，增长速度有所下降，增收结构变化明显。综合来看，豫北四市在河南省的经济发展格局中属中等水平。与全省一样，1996年以来农民收入是持续增长的。2002年的农民人均纯收入，安阳、濮阳、鹤壁、新乡分别是2313元、1948元、2420元和2294元，四市综合为

2194.6元，比1996年增加614.9元，年均增长5.6%。四市与全省相比，1996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基本相等，2002年少21.14元，接近全省平均水平，因而具有较强的代表性。6年来，四市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速总的看是下降的，变化轨迹呈“L”型，即从1996年到2000年增速逐年下降，从2001年开始有所回升。这种农民收入增速的下降与小幅度回升，与同期农产品价格的下降与回升有明显的对应关系，因而回升的基础尚不稳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农民人均纯收入内部结构和增长结构发生了明显变化。

种植业收入仍然是农民收入的主体，但所占比重大幅下降。2002年，四市农民人均来自种植业的纯收入为1029.5元，占当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的46.9%，比当年农民工资性收入、来自畜牧业的纯收入和来自家庭二、三产业的纯收入所占比重分别高21.9、36.9、32.8个百分点。这充分说明来自种植业的收入仍然是农民收入的主体。但是，1996年到2002年的6年间，四市农民来自种植业的纯收入占当年纯收入的比重，由59.4%下降到46.9%，下降12.5个百分点；从增长率看，农民来自种植业的纯收入增长9.8%，年均增长1.6%，年均增速比工资性收入、牧业纯收入和家庭二、三产业纯收入分别低12.5、20和3.3个百分点；从对纯收入总增加额的贡献率看，农民人均来自种植业的纯收入增加91.8元，对纯收入总增加额的贡献率仅14.93%。可以说，种植业对农民增收的作用已经明显下降。

农民工资性收入比重迅速提高，已经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增长点。6年来，四市农民工资性收入在纯收入各项指标中增加额最大，增长速度次高，比重提高最快，对增收贡献最多。2002年，四市农民人均纯收入中，工资性收入为548.5元，比1996年增长120.9%，年均增长14.1%，仅次于牧业纯收入总增长223%、年均增长21.6%的速度。工资性收入占当年人均纯收入的比重由1996年的15.7%提高到2002年的25.0%，提高9.3个百分点。工资性收入增加额对纯收入总增加额的贡献率为

48.82%，比种植业、牧业，家庭二、三产业的贡献率分别高33.89、23.63、36.28个百分点。

牧业收入所占比重有所提高，对农民增收的贡献越来越大。2002年，四市农民人均来自牧业的纯收入为224元，比1996年增加154.9元，增长223%，年均增长21.6%。牧业纯收入占当年纯收入的比重为10.2%，比1996年提高5.8个百分点。人均牧业纯收入增加额对纯收入总增加额的贡献率为25.19%。

家庭二、三产业收入虽有增长，但占纯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2002年，四市农民人均来自家庭二、三产业纯收入为309.0元，比1996年增加77.1元，增长了33.3%，年均增长4.9%。占当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的比重为14.1%，比1996年的14.7%下降0.6个百分点。6年来，四市农民家庭二、三产业纯收入增加额对纯收入总增加额的贡献率为12.54%。四市分别看，除濮阳农民家庭二、三产业纯收入占当年纯收入的比重6年上升10.4个百分点外，其余三市均有所下降。

二

农民收入，结构的变化，既是客观规律和发展趋势的反映，也是河南各级党委、政府结合实际，创造性地贯彻中央精神，高度重视，顺势而为，正确指导，努力工作的结果。他们的做法和成效，以及这次调研中接触到的鲜活实例，使我深深感到中央关于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加快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决策是完全正确的，是符合规律和民心的。寻求解决“三农”问题的出路，既要着力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推进农业现代化，又要加快工业化、城镇化，使之有机结合，相互促进，良性循环，共同发展。

（一）强化农业基础地位，调整优化农业结构

保护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为国家粮食安全作贡献，是粮食主产区的应尽职责，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能放松粮食生

产，因此必须把粮食生产与调整农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结合起来、统一起来，这是四市各级领导干部的共识。他们在坚持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深化农村改革、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加大对农业和农村投入的同时，针对新阶段农产品供过于求的新形势，在保护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的前提下，以市场为导向，围绕增加农民收入，狠抓农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用工业的理念发展农业，推进农业现代化。一是把保粮食安全与增加农民收入结合起来，大力推进优质专用小麦生产与加工基地建设。几年来，四市粮食产量保持在 800 万吨，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 95% 以上，订单农业占播种面积的 60% 左右。在这方面新乡市起步早，抓得紧，发展快，效果好。从 1999 年开始，优质专用小麦面积迅速扩大。到 2002 年，全市优质专用小麦播种面积达 300 万亩，总产 12 亿公斤，通过订单由种子公司或面粉加工企业收购，每公斤优质专用小麦比普通小麦价格高 0.1 到 0.2 元，仅此一项，农民人均就可增收 100 多元。二是以壮大龙头企业为重点，大力发展畜牧业，建立优质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调查中我们看到，凡是畜牧业发展较快的地方，大都是龙头企业起了关键作用。鹤壁市淇县的“大用”、“永达”等畜牧业龙头企业，通过“公司 + 基地 + 农户”的模式带动农民发展畜牧业，由龙头企业担保，农户联合筹资，按公司的统一设计建养殖场，租给龙头企业使用，实行标准化生产，保证了产品质量。由于风险由公司承担，农户“旱涝保收”，这种模式很受农民欢迎。目前，全县 71% 的行政村都建有规模化养殖场，带动 3.7 万农户、15 万农民参与其中，并辐射到周边的浚县、汤阴、内黄、林州等地，走出了一条龙头公司通过养殖场与农户联合起来，实行规模化、工厂化、标准化、无公害化生产的畜牧业发展道路。2002 年，淇县农民人均来自牧业的纯收入高达 980 元（含农民从养殖场获得的租金和工资性收入），占全部纯收入的 39.4%，畜牧业产值占全县农业总产值的 75%。同时消化了本县及周边县市的绝大部分玉米，有效促进了

这些地方的粮食生产。三是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形成优势农产品产业带。目前，这四市的水稻、花卉、蔬菜、大枣、花生等生产和加工已初具规模，形成特色。如内黄县发展枣、麦、尖椒间作套种 40 多万亩，高堤乡建塑料大棚 1 万座，主要生产西瓜和辣椒，已成为河南省重要的瓜果、蔬菜基地。新乡市长垣县以宏力公司为龙头，大力发展红提生产，形成了豫北重要的红提生产基地。调查中我们感到，广大农村干部、农民在种植业结构调整方面做出了很大努力，增加了收入。但由于人均耕地少，市场约束增强，在农民不减少的情况下，对于大面积、大幅度、持续增加农民收入的作用有一定局限，难以阻止面上种植业对农民增收作用的下降。

（二）加强引导，强化服务，开辟农民外出务工增收新渠道

城乡之间、农与非农之间巨大的收入差距，是农民向城镇和二、三产业转移的强大动力。调查中我们了解到，外出务工月工资一般在 500 元左右，而在农村种小麦和玉米，一亩地一年净收入只有 500 元左右。农民只要能在非农产业务工，一般比在家务农收入高，综合素质也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针对农民外出务工的自发性和盲目性，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加强了组织和服务。他们的主要做法可以归纳为四点：一是劳动部门成立正规的职业介绍中心，对青壮年农村劳动力进行普查，掌握基本情况，同时积极主动地向劳务输入地了解劳务需求信息，实现用人单位与农户之间的信息沟通。二是建立培训基地，根据用工需要对青年农民进行培训，提高非农就业能力。三是加强与劳务输入集中地政府及有关单位的沟通、协调，帮助解决有关问题。四是对务工成才致富的典型做适当的宣传报道，引导鼓励有条件的农民外出务工。他们这些做法，促进了农民外出务工，提高了农民工流动的有序程度。目前，四市外出务工农民 120 多万，其中，安阳市 42 万人，每年可挣回 20 多亿元。林州市地处山区，农业生产条件差，人均耕地仅 0.6 亩，这里的农民最早外出务工，常年在

外搞建筑的有 14 万人，每年挣回 9 亿元左右。2002 年林州市农民人均纯收入 2725 元，比全省高 50.92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中工资性收入为 1839 元，占 67.5%。淇县侨盟乡赵庄村是一个较贫困的山区村，有没有出外务工的人，成为农户之间贫富差距的首要因素。这个村第三村民组申湘海与申春海是隔壁邻居，人口、耕地基本一样，由于申湘海和 19 岁的儿子均能外出务工，全家人均纯收入达 2000 元以上，家里有摩托车、电冰箱、彩色电视机和太阳能洗浴设备，是村里的富户。而申春海儿子正上小学，妻子痴呆无劳动能力，不能出外务工，人均纯收入不足 300 元，除维持生活必需外，给孩子交学费都有困难。随行的乡干部告诉我们：“对于农村贫困户来说，确实是一人务工，全家脱贫，给钱给物，不如给个工作。”

（三）加速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积极探索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

四市的各级领导干部在高度重视农业生产、积极服务农民进城务工的同时，提出了加速工业化、城镇化进程，逐步实现务工农民的永久性转移，从根本上解决“三农”问题的基本思路。他们积极深化国有、集体企业改革，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不断扩大对外开放，强力实施东引西进，全面优化软硬环境，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加强城镇规划、建设、管理和经营，取得了明显成效。城镇二、三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城镇化进程开始加快，对“三农”的辐射带动吸引力大大增强，呈现出一派城乡共同繁荣的景象。如鹤壁市以“同力”水泥二、三期工程项目、年产 10 亿只片式电容器项目、中美合资金属镁项目、“大用”畜产品加工项目等为切入点，全力打造资源型工业基地、先进制造业基地、优质畜产品加工基地。濮阳市把壮大企业集团与培育产业集群结合起来，把国企改革与招商引资、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结合起来，以中原大化新项目建设、工贸示范区建设为重点，形成了项目带产业、产业带城镇的良好发展格局。中原大化、乙烯等企业

集团不断壮大，工贸示范区内的 5 个重点镇近几年新上企业 316 家，年产值 24 亿元。以濮阳县文留镇的玻璃制品、柳屯镇的塑料编织为代表的产业集群初具规模。新乡市长垣县的魏庄镇和丁栾镇、安阳县的水冶镇等，通过优化环境、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吸引外出务工致富者回乡办厂等措施实现了工业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对财政的贡献率高达 70% 以上。其中水冶镇的永兴钢铁公司 2002 年纳税 6800 万元。工业的迅速发展，有力地带动了第三产业的发展 and 人口的集中，豫北四市的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2002 年，四市城镇化水平分别为：鹤壁 39%、新乡 29.16%、安阳 26.9%、濮阳 24.26%，除濮阳外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其中鹤壁市城镇化水平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13.2 个百分点。

工业化、城镇化的迅速推进，给农业农村农民带来了一系列新的变化。首先是工业实力的增强促进了农业农村的发展。工业实力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对农业、农村的投入能力。我们去的新乡县刘庄、林州市史家河村、濮阳县的文留镇和西辛庄、长垣县的魏庄镇和丁栾镇等地，农业投入较多，机械化水平较高，农田水利建设较好，村镇道路整洁，环境优美，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较快，所需资金都直接或间接地来自工业的持续健康高速发展。村镇如此，县市亦然。其次，城镇化为农业的规模经营创造了条件。农民向城镇的持续稳定转移，促使耕地逐渐向种田能手集中，户均生产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农业的劳动生产率 and 经济效益相应提高，使购买大型农机具、采用农业新技术等农业投资具有经济上的合理性，增加农业投资逐步成为农户 and 企业的自觉行动，为农业现代化提供了内在的经济动力。同时，规模的扩大增强了农民的种粮意愿，降低了农业的市场风险。调查中我们感到，农村富余劳动力向城镇 and 非农产业转移，对农业特别是对粮食生产利大于弊，甚至有利无弊。新乡市刘庄村由于工业发达，城镇化水平高，大多数农民实现了稳定转移，全村 1050 亩耕地

由 19 位农民耕种，实现了规模经营，粮食亩产高达 1 吨。当然，对于绝大多数地方来说，农业的规模经营还是要靠耕地逐步向种田大户转移来实现。第三，工业化、城镇化为农民增收拓展了更为广阔的空间。四市实践表明，工业实力越强，城镇化水平越高，离城市越近的地方，农民收入水平就越高。在安阳安化集团和安阳永兴钢铁公司，我们深切地感受到工业兴、城市兴、农民富的道理。安化集团是以生产尿素为主的大型一类国有企业，自有职工 3500 人，安排农民工 800 人。不计尿素对农业增产、农民增收的作用，仅运进煤炭和运出尿素的装卸费，一年就支出 600 万元，全部转化为附近农民的收入，加上建筑业、运输业、餐饮业，使周边上万农民受益。永兴钢铁集团公司是私营企业，总资产 12 亿，职工 2900 人，农民工占 85%。每天需要从山东和山西运来矿粉、焦炭 1 万吨，全部由周边农民运输，仅此一项增加农民收入约两千万。

农业的规模化和现代化、农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农民收入的持续大幅度增加，都要求加快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在于工业化和城镇化。但是，加快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绝不是忽视农民、削弱农业、淡化农村，而是城镇非农部门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过程，是多数农民向城镇持续、稳定、永久性转移的过程，是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使城乡二元结构向城乡一元结构转化的过程，也是用工业理念谋划农业，着力提高农业的规模化、现代化程度，从根本上强化农业基础地位，使农业由“散而弱”向“大而强”转变的过程。在这一点上，河南省委、省政府和四市的领导同志都有着清醒的认识。我看到的《河南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规划纲要》和省、市、县的诸多文件以及他们采取的措施，都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在认识和处理工业化与城镇化的关系上，他们都强调加快城镇化进程必须以工业化为主导，加快工业化进程必须与城镇化相结合，走聚集化、规模化的路子，不能再“村村点火、户户冒

烟”。这些都是应当特别指出和肯定的。

三

基于以上调研与思考，提出如下几点建议：

要强化工业意识，用工业的理念发展农业。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在城乡统筹的意义上，新阶段农业的问题需要工业参与解决、农村的问题需要城市参与解决、农民的问题很大程度上要靠转移参与解决，这三者的根本点是工业化。河南省用工业的理念发展农业，以工业化、城镇化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思路，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各级党委、政府和领导干部要强化工业化意识，加快工业化进程。同时，把工业的理念，尤其是市场观念、品牌意识、效益观念贯彻到“三农”工作中去，围绕增加农民收入，大力调整农村经济结构，用先进适用技术改造农业，用先进适用工业产品装备农业，用现代科学方法管理农业，大幅度提高农业规模化程度和劳动生产率，促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

要注重科学规划。高起点规划，是加快城镇化进程的长远大计。规划不好，是最大的浪费。规划的关键是要给城市科学定位，突出特色，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四市根据自己的区位特点、资源状况和经济基础进行了明确的定位，突出各自的经济和文化特色，形成了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相互协调、优势互补、特色鲜明、功能完备的城镇体系规划。突出了中心城市、中心城镇的聚集、辐射和带动作用，没有盲目发展，遍地开花，值得肯定。

要注意发展产业。产业是城镇的支撑。没有产业的城镇，是空城。要在加速工业化进程的同时，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在培育企业集团的同时，大力培育以中小企业为主体的产业集群。林州市、长垣县、濮阳县等地在推进城镇化进程中，坚持“四个结合”，即把推进城镇化与发展工业相结合、与农业产业化相结合、与市场建设相结合、与转移农村劳动力相结合，大力发展非公有

制经济的路子值得推广。

在严格保护耕地、节约用地的同时，加大城镇用地的改革力度，支持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加快城镇化进程，转移农村人口，有利于计划生育，能够减少农村住宅占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益，从长远和全局看，与土地保护政策并不矛盾。从土地使用的比较效益来看，城镇化和二、三产业用地效益更高。因此，在城镇化进程中，既要严禁盲目圈地，圈而不用，浪费土地资源，又要在保证耕地占补平衡的前提下，积极合理地满足工业化、城镇化用地需要。因此，建议加大城镇土地征用制度的改革力度，建立健全土地置换和调整机制，推行国有土地收购贮备制度，降低用地成本，支持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同时严格控制农村宅基地的过度膨胀，加大农村土地复耕力度，把节约土地、保护耕地与满足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用地统一起来。

要加大对农民转移的引导和服务力度。建立健全有利于农民向城镇转移的政策和服务体系，清理整顿对农民工的歧视性政策和各种收费，加强对农民转移的信息引导和就业培训，提高农民转移的有序程度和效率。加强城乡政府及有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在农民工的计划生育、治安管理、党群组织、社会保障、子女上学等方面做好统筹协调和政策衔接，纳入城镇有关部门和社区的管理责任范围，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安阳市借鉴为城镇住房困难户提供经济适用房的办法，专门为进城农民提供廉租（购）房，这种做法值得总结、完善、推广。

要注重在领导班子中配备工业、城建方面的干部。随着工业化与城镇化的加速推进，非农产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将不断提高，城市建设和管理方面的工作也越来越繁重，因此，有必要在各级领导班子中配备工业、城建方面的干部，以增强工业意识、城市意识，加强对工业和城建的领导。濮阳市注重选派具有工业专业知识和经历的干部加强县（区）党政领导班子，实现了工业的超常规发展，这一成功经验值得借鉴。